

同济大学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暨选拔复试办法

一、 申请条件

基本条件要求同 “同济大学 2019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二、 申请材料

- 1、《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 2、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3、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
- 4、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材料；
- 5、两位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副高级（含）以上职称专家签名并密封的推荐信 2 封（直接攻博生必须提供）；
- 6、同济大学研究生政治审查表。

三、 复试选拔原则

本着公平公正，以本科阶段成绩为基础，重视创新能力及培养潜质为原则，对考生材料进行评价确定复试名单。

四、 拟录取原则和拟录取人数

1、 拟录取原则

根据拟录取名额和本人意愿，按复试成绩（满分为 350 分），由高到低排序作为拟录取依据。

2、 拟录取人数

拟录取人数约 70 人，其中学术型硕士约 45 人，直接攻博约 25 人。

五、 申请流程

1、 专业招生目录

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专业招生目录如下表：

院系代码	院系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收类型
104	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070300	化学	直接攻博、学术型硕士

2、 网上申请

申请者务必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中填写报考志愿，上传申请材料，接收并确认我院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3、拟录取

同济大学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将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滚动发送拟录取通知，发送对象为我院 2018 年优秀学生暑期学校优秀学员和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成功报名的复试通过考生，请考生提交材料后务必保持手机畅通并随时关注“推免服务系统”，通知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如逾期未接受，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

流程如下：

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确认接受复试→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确认接受拟录取→完成流程

六、第一次复试安排

1、复试安排

复试对象：已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预报名成功（截止到 2018 年 9 月 14 日中午 12 点前）并收到我院复试通知的申请人。

报到时间：2018 年 9 月 20 日上午 8 点，地点在本部化学馆 120 室。

复试时间、地点与复试内容如下：

时间	地点	内容	说明
2018年9月20日 8:30—9:30	本部化学馆137、120	专业英语笔试	笔试前查验身份证，抽签确定面试分组及顺序
2018年9月20日 9:50—10:50	本部化学馆137、120	专业课笔试*	
2018年9月20日 12:00—18:00	本部化学馆、工程试验馆	分组面试	分组面试地点笔试前张贴在化学馆公告栏。

注明：* 综合考核本科所学基本知识，无指定参考教材。

2、复试考察主要内容

复试成绩满分为 350 分，按考核内容，详细分值如下表：

内容		满分
外语	专业外语	50
	口语、听力	50
专业课		100
专业 综合	本科成绩及科研业绩	30
	专业基础能力	30
	培养潜力	30

	分析和语言能力	30
	综合素质	30
合计		350

3、**复试结果：**2018 年 9 月 25 日在学院网站 <http://chemweb.tongji.edu.cn/> 公布复试结果，同时，复试通过考生完成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和接受拟录取通知程序，详细见申请流程 3。

4、**体检：**复试期间考生需在同济大学校医院完成体检。校医院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同济大学医院体检中心二楼，联系电话 021-65983225

暑期学校优秀学员的体检请在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项目包括：内科、外科、血压、肝功能中的谷丙转氨酶、胸片、辨色、视力、身高、体重、既往病史。体检报告 EMS 邮寄至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联系人。

5、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拟录取考生在 2019 年 6 月完成调档，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的相关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调档完成后于 6 月下旬寄给本人。

七、第二次复试安排

如果招生名额已满，不再组织第二次复试。如有第二次复试，将在 2018 年 9 月 28 日以后在我院网站发布，网址 <http://chemweb.tongji.edu.cn/>，届时请考生关注我院网站。

八、咨询与申诉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特为考生设立监督电话 021-65983695，咨询邮箱 bxiangbo@mail.tongji.edu.cn，如对我院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邮箱 jcc@tongji.edu.cn.

九、联系方式

推免工作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21-65982591 邮箱：chemistry@tongji.edu.cn

EMS 接收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工程试验馆 208 室